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14

单位名称：住建部门

二〇二三年十月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住建部门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全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工程造价、工程招投标的管理。

(二) 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推进村镇城市化进程。

(三) 负责有关城市拆迁许可管理，负责住宅竣工综合验收和交接管理；指导和实施全市住宅产业化发展工作；做好授权范围内市重点工程的协调、调度工作。

(四) 负责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工业和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工作；指导有关建设项目新技术开发、技术引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

(五) 指导和管理全市供气、供热行业的发展。

(六) 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关于房管、房改和物业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制定全市房管、房改和物业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七) 负责制定全市住宅产业的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参与全市居住区的规划审查、谁和竣工综合验收；

(八) 负责全市各类房屋产权产籍的管理。依法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核发房屋权属证书；负责全市房产测绘的管理和房屋面积计算结果的认定；负责全市异产毗连房屋的管理。

(九) 负责全市各类房产交易市的管理。负责全市房产中介机构和房屋租赁管理；负责全市商品房的预（销）售管理，发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

(十) 负责全市物业管理企业的资质初审和行业管理。负责全市物业管理工作的协调、指导；负责全市新建住宅区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审批，以及物业管理公共资金的管理和文明小区建设及申报工作；

(十一) 负责全市城镇各类房屋拆迁的管理。负责全市各类房屋拆迁项目的审批、拆迁单位的资格审核和拆迁企业的资质管理，核发房屋拆迁资格证和拆迁许可证；负责对全市拆迁工作进行检查、监督和指导。

(十二) 负责全市直管公产房屋和托管房屋的管理；负责制定全市公产房屋的租金标准；

(十三) 负责全市城镇廉租住房的管理，编制廉租住房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承办历史形成的私房政策的落实。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官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30.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90.7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0.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006.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1,987.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44.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21.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821.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821.68	总计	62	21,821.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21.68	21,821.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5	12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5	120.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20	11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5	9.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77	6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77	6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77	62.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6.54	8,006.54					
21103	污染防治	8,006.54	8,006.54					
2110301	大气	8,006.54	8,006.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87.20	11,987.2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3.21	1,363.21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3.21	1,363.2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433.25	7,433.2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15.25	1,515.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18.00	5,91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90.74	3,190.7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90.74	3,19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4.81	1,244.8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50.67	1,150.6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04.34	604.3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9.40	79.4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4.93	114.9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52.00	3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4	94.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4	94.14					
229	其他支出	400.00	4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821.68	1,197.41	20,62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5	12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5	120.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20	11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5	9.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77	6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77	6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77	62.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6.54		8,006.54			
21103	污染防治	8,006.54		8,006.54			
2110301	大气	8,006.54		8,006.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87.20	920.15	11,067.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3.21	920.15	443.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3.21	920.15	443.0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433.25		7,433.2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15.25		1,515.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18.00		5,918.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90.74		3,190.7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90.74		3,190.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4.81	94.14	1,150.6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50.67		1,150.6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04.34		604.3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9.40		79.4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4.93		114.9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52.00		3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4	94.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4	94.14				
229	其他支出	400.00		4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30.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90.7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0.35	120.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77	62.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006.54	8006.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1987.2	8796.46	3190.7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4.81	1244.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00		4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21.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821.68	18230.94	3590.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821.68	总计	64	21821.68	18230.94	359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30.94	1,197.41	17,033.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5	120.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35	120.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20	111.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15	9.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77	62.7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77	6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77	62.7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6.54		8,006.54
21103	污染防治	8,006.54		8,006.54
2110301	大气	8,006.54		8,006.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796.46	920.15	7,876.3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63.21	920.15	443.06
2120101	行政运行	1,363.21	920.15	443.0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433.25		7,433.2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515.25		1,515.2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918.00		5,9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4.81	94.14	1,150.6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50.67		1,150.6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04.34		604.3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79.40		79.4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14.93		114.9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52.00		352.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14	94.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4.14	94.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2

部门：住建部门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8.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88.95	30201	办公费	16.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3.5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8.8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0.61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2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15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7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7	30211	差旅费	4.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4.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	

				料费			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0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2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49.33	公用经费合计				48.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90.74	3,590.74		3,590.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90.74	3,190.74		3,190.7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90.74	3,190.74		3,190.7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90.74	3,190.74		3,190.74	
229	其他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此表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住建部门

2022
年度

金额单
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5		0.79		0.79	0.76	1.55		0.79		0.79	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1821.68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20903.86 万元，下降 95%，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1821.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821.6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1821.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7.41 万元，占 5.48%；项目支出 20624.26 万元，占 94.5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821.68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0289.62 万元，降低 47.15%，主要是主要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21821.68 万元，减少 20903.86 万元，降低 95%，主要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8230.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567.66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21821.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903.86 万元，降低 95.79%，主要是原因

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90.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21.96 万元，降低 65%，主要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3590.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6721.96 万元，降低 65%，主要是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82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5%，比年初预算减少 13015.5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21821.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5%，比年初预算减少 13015.5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75.9%，比年初预算减少 5786.90 万元，主要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5.9%，比年初预算减少 5786.90 万元，主要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33.18%，比年初预算减少 7228.60 万元，主要是棚改、市政基建类项目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33.18%，比年初预算减少 7228.60 万元，主要是棚改、市政基

建类项目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821.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35 万元，占 0.55%，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养老保障、职业年金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62.77 万元，占 0.28%，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8006.54 万元，占 36.69%，主要用于双代类项目等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11987.20 万元，占 54.93%，主要用于市政基类项目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644.80 万元，占 7.53%；主要用于保障性安居工程、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7.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49.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8.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一致；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0.0002 万元，降低 0.025%，主要是我局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管理制度不断完善，“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实现了只减不增的目标。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工作需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79 万元，支出决算 0.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一致；较上年减少 0.0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切实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工作需要，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79 万元：

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一致，完在 100%；较上年减少 0.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切实压缩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相应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76 万元，支出决算 0.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3 批次、98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01 万元，降低 0.01%，主要是积极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9 个，共涉及资金 17033.5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2022 年度中环寰慧（南宫）节能热力有限公司补贴”、“‘大物业’服务和管理项目”等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590.7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提前下达 2022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冀财综[2021]31 号”、“南宫市排水管网项目（南宫市城区道路管网）”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17033.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590.74 万元。其中，对“2022 年度中环寰慧（南宫）节能热力有限公司补贴”、“‘大物业’服务和管理工作项目”等项目分别由部门内评审组开展绩效评价开展绩效评价。项目均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能够充分体现项目的产出和效果，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各项目顺利实施，资金安全和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资金拨付手续完整，得到有效利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南宫市排水管网项目（南宫市城区道路管网）”项目及“提前下达 2022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冀财综[2021]31 号”项目等 4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提前下达 2022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冀财综[2021]31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2 万元，执行数为 3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南宫市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 13 个老旧小区，建筑面积 3.98 万平方米、涉及 413 户，小区分别是：建安公司家属楼、交通局家属楼、人行家属楼、信用社家属楼、人行家属楼（大庆路）、职工三院家属楼、城市信用社家属楼、二中家属楼、计量局家属楼、企业局家属楼、汽车站家属楼、粮

食局家属楼、石油家属楼，改造内容包括楼体整修、粉刷、防水、弱电改造等；竣工验收合格，满意度调查户数占比 80%以上，改造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任务目标，极大提升居民的居住环境。未发现问题。

提前下达 2022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冀财

综[2021]31 号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2 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冀财综[2021]31 号			项目级次	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实施（主管）单位	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2		到位数	352	执行数	35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52		其中：财政资金	352	其中：财政资金	35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 13 个老旧小区主体基础设施改造				对 13 个老旧小区进行改造提升，内容包括楼体整修、防水、内外墙粉刷、楼宇门、大门等进行改造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改造项目内容	20	文字描述		建筑加固、屋面防水、粉刷、线路整治、门卫及储藏间的防水、配电、门窗等	13 个小区	完成	20	竣工验收报告

	质量指标	改造后质量	10	=	100	%	100%	完成	10	竣工验收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合同	
	成本指标	上级安排老旧小区改造补助资金	10	=	352	万元	352万元	完成	10	拨付资金资料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5	文字描述		改善老旧小区的面貌,提高业主的居住环境	改善老旧小区面貌	完成	5	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面貌提升率	10	文字描述		改善老旧小区的面貌,提高业主的居住环境	413户	完成	10	合同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5	文字描述		改善老旧小区的面貌,提高业主的居住环境	13个小区	完成	5	竣工验收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推进对城区发展	10	≧	90	%	10年	完成	10	竣工验收报告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业主满意度	10	≧	90	%	100%	完成	8	满意度调查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拨付资金资料
	自评总分									9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 “南宮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南宮市城区道路管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

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南宫市城区道路管网）项目修建富强路（东进街-普彤街）道路提升、建设雨水、改造污水管网，道路长度约 1600 米。南纬街（凤凰路-兰德庭院门口）道路提升、建设雨水、污水管网，道路长度约 170 米，完善雨污分流管网。对现状路网进行补充与完善，有利于形成交通功能完善，基础设施齐全，线性顺畅的“方格网”状城市道路系统，以达到改善南宫市的投资环境、增强经济快速发展。

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南宫市城区道路管网）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宫市排水管网建设项目（南宫市城区道路管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214001-南宫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	到位数	500	执行数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道路、管网工程建设，及时拨付资金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道路、管网工程建设，及时拨付资金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得分依据及佐证材料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修建道路、管网长度	15.00			富强路（东进街-普彤街）道路提升、建设雨水、改造污水管网，道路	完成富强路雨水污水管网改造 1600	完成	15	立项、合同

							长度约 1600 米	米, 回填 1000 米			
	质量指标	道路、管网质量	15.00	=	90	%		90%	完成	15	合同
	时效指标	合同约定工期	10.00		90	%		90%	完成	10	合同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10.00	=	500 万	元	万元	500 万元	完成	10	合同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带来效果	8.00				完善城区道路管网, 提升营商环境	完善城区道路管网, 提升营商环境	完成	8	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率	8.00	≥	80	%		80%	完成	8	合同
	生态效益指标	管网完善, 雨污分流, 改善城市环境	8.00	≥	80	%		80%	完成	8	合同
	可持续影响指标	积极推进对城区发展	6.00	≥	80	%		80%	完成	6	合同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00	≥	90	%		>= 90%	完成	9	满意度调查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支付不超过预算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四)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08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1.41 万元，降低 2.85%。主要原因是增加退休人员。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相关应用需要，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无相关应用需要。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